

高邑县计生协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 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计生协部门 2022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组织各级协会工作人员和志愿者学习国家计划生育政策和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提高民主参与和民主监督的能力和水平。

监督、检查本级和下级计划生育协会工作人员，依法行使民主参与和民主监督职能的工作。

（一）建立收集群众意见和建议的多种渠道，保证群众的意见和建议能够及时、准确、顺畅地反映上来。

（二）对经过各种渠道收集的群众意见进行汇总、核实、整理和分析，将有代表的意见和问题，经过调查报告、提案、建议等书面形式，向本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反映，使群众的意见和要求能得到及时处理和解决。

(二) 组织机构及人员

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高邑县计划生育协会主要包括计生协 1 个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高邑县计划生育协会为正科级行政单位，经费保障形式为财政拨款。

(二)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2 年预算收入 35220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2200 元。2022 年决算数 323039.31 元，其中项目预算数：计生协活动经费 3.1 万元，独生子女护工补贴保险 0.6 万元，独生子女意外伤害保险 0.88 万元。执行数计生协活动经费 3.1 万元，独生子女护工补贴保险 0.6 万元，独生子女意外伤害保险 0.88 万元。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开展关爱计生家庭、心系计生群众活动。深入计生特殊家庭户家中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并送去了大米、面粉、不锈钢案板、色拉油、口罩等。深入全县 5 镇 107 个行政村、30 余个社区开展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工作的宣传推介，将政府为民办实事的举措送到广大计划生育家庭心坎上，争取农户踊跃加入到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队伍中来，早入早受益，提高知晓度。今年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投保家庭达到 1777 户，较 2021 年增长 400 户，实现新突破。

二、分项绩效目标

在春节、元旦、母亲节、“5·29”会员日、“7.11”世界人口日等节日节点，指导乡、村计生协开展好丰富多彩的宣教活动，为特殊计生家庭开展免费体检和义诊活动，通过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各种活动既让群众知晓了我先发展的方针、政策又引导群众按政策生育、过健康生活。现在疫情反复，计生协更要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广大群众科学防控，不造谣，不恐慌为我县的疫情防控工作作出积极贡献。

在春节、元旦、母亲节、“5·29”会员日、“7.11”世界人口日等节日节点，指导乡、村计生协开展好丰富多彩的宣教活动，为特殊计生家庭开展免费体检和义诊活动，通过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各种活动既让群众知晓了我先发展的方针、政策又引导群众按政策生育、过健康生活。现在疫情反复，计生协更要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广大群众科学防控，不造谣，不恐慌为我县的疫情防控工作作出积极贡献。

高邑县计生协 2022 年度预算共安排项目 3 个。在资金支付过程中，严格按照《高邑县计生协财务管理办法》规定支付，确保账面数字真实、完整，加强程序管理，严格审批程序。

二、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组织工作

计生协负责本次绩效评价数据收集、整理与分析、评价准则与方法的确定以及自评报告的撰写，评价工作管理归我局统一管理。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1、评价方法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石财绩【2013】2号）、《高邑县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高财【2019】78号）的通知要求和文件精神，结合财政部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秉持实事求是、科学规范、客观合理原则进行评价。

采取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运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现场核查法、访谈、问卷调查等基本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1) 因素分析法。通过列举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比较法。通过对项目当期实际产生的项目效益结果与预期目标进行分析对比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分析完成（或未完成）目标的因素，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3) 现场核查法。现场对项目进行核实，实事求是检查其财务情况和绩效表现等相关资料。

(4) 访谈。通过与相关人员进行面谈，针对项目的不同特点和关键问题，直接听取项目管理者、实施人员的意见。

(5) 问卷调查。设计有针对性的调查问卷，通过对服务对象和受益群体等发放调查问卷，获取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2、评价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评价报告三个阶段。

(1) 前期准备

一是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初步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二是召开座谈会，对工作方案进行反复讨论并广泛征求相关科室和有关人员意见。三是对我单位各预算项目单独进行打分自评，在资料搜集、信息核实、现场调研、访谈沟通等工作的基础上，挖掘绩效数据，拟定项目产出、项目执行、项目效益等指标体系，准确地计量和评判各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经济效

益、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响，最终形成评价结论。各项目自评工作为顺利实施我单位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奠定了基础。

（2）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小组对我单位年度绩效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首先，通过分析、核实，确保所收集的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其次，逐一梳理各文件内容，将存在的问题以批注形式予以说明，同时在梳理资料过程中将资料分类并排序编码，形成资料清单。最后，在与相关人员沟通过程中，直接对照资料清单进行核实，随时删除已核实的批注问题，即时更新备注信息，确保已提交和待补充的资料名称、存在的问题及重点信息同时展现。

（3）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小组成员在对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的基础上，对比年度绩效目标，形成评价结论；根据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形成绩效评价档案。

评价项目数据搜集

（1）本报告以我局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自评报告为依据

（2）评价标准

根据石财绩【2013】2号文件精神，项目综合绩效评价为4个等级：得分 ≥ 85 分为优秀； $75 \leq$ 得分 < 85 分为良好， $60 \leq$ 得分 < 75 分为一般。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通过与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对比调查，2022年我局的具体目标实现情况如下：

高邑县计生协在做好日常工作的同时，认真抓好自身建设，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召开全县加强和改进计生协工作会议，建立了与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的联系协调机制。

独生子女意外伤害保险投保人数 312 人，独生子女护工补贴投保家庭 30 户，完成计生协活动的宣传、慰问。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计划生育协会 2021 年度经费 32.3 万元，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32.3 万元，无结余，该项得分 10 分。

2、投入指标，

绩效目标指标管理（10 分）

总体绩效目标、分项绩效目标和预算项目目标完整、指向精准、客观公正、数量适当、可行性。该项得 10 分。

预算编制（10 分）

1、部门（单位）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统筹各类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功能分类编制准确性；项目支出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项目支出按规定实施投资评审管理；项目支出按规定实施绩效管理。按规定的进行了上报。该项得 10 分。

3、过程执行（40 分）

预算执行（25 分）

收入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出进度、资金结余结转率、决策真实性、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管理规范性均完成。该项得 25 分。

预算管理（7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善性、资产管理规范性，各项制度健全。该项得分7分。

4、产出指标（25分）

数量指标（10分）

独生子女护工护工补贴，独生子女意外伤害保险全部投保，该项得10分。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达到预期效果，该项得10分。

成本指标

成本32.3万元，在预算内，该项得分10分。

时效指标

每项工作按时完成，该项得10分。

4、效果（15分）

履职效益（15分）

部门整体效益（9分）

部门(单位)通过履行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等职责在社会、经济、民生、环境发展等方面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该项得分6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6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0%，该项得分5分。

根据绩效评价表，对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对分项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综上所述，根据前述评价，得到我局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为 95 分，等级为优。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项目实施单位对各项指标体系的认识有待进一步加强，在数据统计过程中发现，项目实施单位对指标意义并不明确，质量数量指标混淆。

(二) 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管理，对预算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程监控，加大对预算编制和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组长	郝敬军	高邑县计划生育协会	会长	
成员	王英生	高邑县计划生育协会	财务科	

高邑县计生协

2023 年 5 月 16 日

预算调整率	部门本年度预算的调整数与年初预算数的比率。预算调整率=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1. 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 3. 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每增个百分点,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2	2
支出进度	部门季度支出进度情况,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对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资金支出进度按季进行考核,第2、3、4季度末的支出进度均符合序时进度的,得满分;支出进度未达到序时进度的,每次扣分值1分。	4	4
资金结余结转率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决算预算数)。支出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支出预算数(含上年结转)。本年12月份追加事项造成的结余结转资金除外。	1.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 2.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50%的,得0分; 3. 结转结余率在5%-50%之间的,在满分和0之间计算确定:每五个百分点为档,每档扣分值的十分之一。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某单位对重点行政成本的控制程度。“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得满分,大于100%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以总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超出总分值不加分。	2	2
决策真实性	考核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对部门决算数据进行抽查,发现账表不一致的,不得分。	2	2

预算执行 (25)

二、工作整体完成情况

过程（执行） (40)		绩效评价（8）			
预算管理（7）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4.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5.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一项不符合，扣分值0.5分，扣完为止。	4	4
	财务管理规范性	考核部门（单位）相关财务规则和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用以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程度。	1. 会计科目和账务处理是否正确，是否实行会计电算化；2. 往来账款清理是否及时；3. 银行账户数量、开户程序是否符合规定；4. 库存现金是否超过规定额度，有无违反规定大额支取现金。——一项不符合，扣分值1.25分。	5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内等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一项不符合，扣分值1分。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二分之一。	2	2
	基础信息完善性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1.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2.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一项不符合，扣分值二分之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	1. 是否建立资产台账，资产负债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标准；3. 资产对外使用（出租等）、资产处置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5. 公务用车（含业务用车）是否符合编制要求，是否履行审批手续。——一项不符合，扣分0.4分。	2	2
	绩效自评覆盖率	部门（单位）按照财政局要求实施绩效自评并报送相关自评材料的数量占应实施项目绩效自评数量的比重。	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覆盖率*分值	4	4
	评价结果应用率	财政绩效评价、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应用率*分值	4	4

三、绩效目标执行出现偏差和采取的措施	产出(25)	数量指标(10)	保险覆盖人数、宣传活动次数	部门(单位)按照要求为符合条件的人数参保;保证宣传次数	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覆盖率*分值	10	10
		质量指标(10)	质量达标率	部门(单位)各项工作质量达标,质量指标达标率=质量达标数/所有项目数	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达标率*分值	10	10
	时效指标(5)	完成及时性	部门(单位)各项工作完成时效,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数量/所有项目数量	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完成率*分值	5	5	
			部门(单位)通过履行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等职责在社会、经济、民生、环境发展等方面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评价部门实际情况设置,并可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如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以及环境效益指标。	9	5	
	效果(15)	履职效益(15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6分)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满意度在90%以上,得满分,以80%为标准,每下降10%,扣1.5分,低于60%,不得分。	6	5
合计					100	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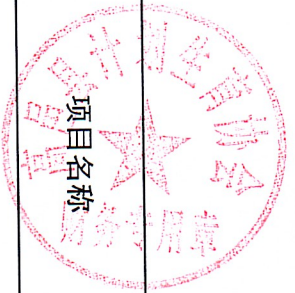
存在问题: 两项未完成指标值。整改措施: 加大工作力度, 力争完成目标。

填报人: 焦晓红

联系电话: 18631153373

分项绩效项目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执行数	结余交回财政数	自评得分	分项项目绩效目标	分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调整后)	(至2022年底)				
1	独生子女护理补贴保险	0.6	0.6	0	99	通过对独生子女夭亡及大病家庭的保险补助，提高计划生育家庭抵御风险的能力。	参保家庭数量30户，100%完成。
2	独生子女意外伤害保险	0.88	0.88	0	91	为了体现党和政府对独生子女家庭的关怀，增加他们的收入，减轻独生子女子女家庭的负。	按要求全部参保
3	计生协活动经费	3.1	3.1	0	97	组织活动、宣传慰问，群众知晓率显著提升	活动知晓率95%，完成目标